2024 年复旦大学"21 世纪海外优秀学生 本科留学项目"招生简章

复旦大学"21世纪海外优秀学生本科留学项目"主要面向世界各国知名高中的优秀毕业生。

一、招生对象

- 1. 高中毕业或以上学历, 具备大学申请资格, 身心健康的非中国籍公民;
 - 2. 根据中国教育部教外函[2020]12 号文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第五条,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并定居在外国,本人出生时即具有外国国籍的,不具有中国国籍。其作为外国留学生申请者,应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 4 年(含)以上,且从 2020 年 5 月1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止在外国实际居住 2 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外国居住满 9 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从中国大陆(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移民外国,作为外国留学生申请者,须于2020年5月1日前取得外国国籍,且从2020年5月1日起至2024年4月30日止在外国实际居住2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外国居住满9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二、网上申请日期

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

三、申请资格

具体请见《2024 年复旦大学 21 世纪海外优秀学生本科留学项目申请资格一览》(适用于新加坡剑桥高级水准考试成绩持有者)。

四、申请办法

第1步: 网上申请, 网址

https://istudent.fudan.edu.cn/apply

先注册用户,登录后在**快速通道内提交招生代码** (123546),选择申请志愿后,填写申请信息并上传以下申请 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 1. 有效普通护照(有效期至2024年9月30日及以后);
- 2. 最高学历证书(原件或复印件的公证件),应届高中毕业生提交本人所在学校出具的预计毕业证明原件,中、英文以外文本还需提供公证过的翻译件;
- 3. 最高学历教育阶段全部课程的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的公证件),中、英文以外文本还需提供公证过的翻译件;
 - 4. 新加坡剑桥高级水准考试成绩单;
- 5. HSK5 级 210 分(含)以上或 HSK6 级 180 分(含)以上证书(如有,自考试日期起两年内有效),或证明具有相当水平语言能力的材料【凡是修读过 H2CLL, H2CSC 或 H2翻译的同学,无需进行 HSK 的考核】:

- 6. 两封推荐信,中文或英文原件,须有推荐人姓名和联系方式;学生本人无法上传推荐信的,可通过网申系统给推荐人发送链接填写;
 - 7. 至 2024 年 9 月 1 日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人,需提交 《监护人保证书》
 - (1) 表格下载地址:

https://iso.fudan.edu.cn/16062/list.htm;

- (2) 监护人应为在中国大陆境内居住、有经济来源的成年人;
 - 8. 属于本简章"招生对象"中第二条的申请人
- (1) 在中国以外国家出生且出生时即具有外国国籍的申请人,提交父母在申请人出生前已定居外国的证明;从中国大陆(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移民外国加入外国国籍的申请人,提交退出中国国籍证明;
- (2) 申请人 2020 年 5 月 1 日 (含) 至申请时止,如有曾经出入以及合法居住中国大陆(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经历的,提交相应的签证、居留许可、出入境签章页面;
- 9. 其他可证明学习能力和综合素质的文件,如获奖证书、 发表论文、其他大学本科以上录取通知书等;
- 10. 无犯罪记录证明【需要请警察局提供相关证明】;
- 11. 个人经济能力证明或经济担保证明【提供个人的银行存款证明】。

如由他人提供经济担保,请访问https://iso.fudan.edu.cn/16062/list.htm,下载并填写《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经济担保书》,同时提交相应材料。

- ★必要时,我校将要求申请人提交补充材料:
- ★请务必填写本人 E-mail 邮箱、联系电话;
- ★请确保填写的信息真实有效,上传的材料完整无误;
- ★每位申请人不可同时申请我校学习期限重叠的学历项目:
- ★请确保所提交的有效普通护照为本人最新的护照,如 有必要,请提前更新护照后再提交申请;一经录取,直至入 学报到完成前,护照信息不可更改;
- ★申请前,请务必仔细阅读《网申系统填写和上传材料 说明》。
- <u>第2步</u>: 提交网上申请,同时网上支付报名费 800 元人民币;报名费一经支付,一律不予退还;未支付报名费者申请无效。

<u>第 3 步</u>:关注学校网申审核状态

建议尽早提交申请,务必持续关注网申系统的审核状态变化及个人注册网申系统时使用的邮箱,按要求完善信息以及补充相关材料。

五、志愿填报

申请人可填报三个专业,并表明是否服从调剂。招生专业请见《2024年复旦大学 21 世纪海外优秀学生本科留学项目申请资格一览》(适用于新加坡剑桥高级水准考试成绩持有者)。

六、面试

复旦大学对学生材料进行审核,确定面试名单,并于 2024年3月9日组织视频面试。具体时间以网申系统或邮件 通知为准。

七、录取

复旦大学根据申请材料及面试成绩综合评定、择优录取,于 2024 年 4 月前将预录取结果书面通知相关学校,同时在网申系统发布预录取结果,学生可登录网申系统查看并在限期内确认,否则视为放弃预录取资格。正式录取结果将在外国留学生工作处网站公布,学生也可在网申系统查询正式录取结果,2024 年 7 月起陆续寄发录取通知书。

★凡出现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者,一经查实,将取消报 考、录取或入学资格;入学后发现的,开除学籍。

八、入学时间

2024年8月底或9月初,具体时间以《复旦大学录取通知书》为准。

录取的新生须严格按照复旦大学要求办理入学、注册手续。入学时学校将核验护照、签证、学历证书原件。未提交相应证书者,取消入学资格。

★申请人具有外国籍的同时是否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籍,以中国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的国籍认定结论为准。 如在申请、录取及入学后被认定具有中国国籍的,将取消申 请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已获得复旦大学学籍的学生,不可同时在其他高等教育机构攻读学位(已与复旦大学订立学位项目合作协议的除外)。如发现以上情况,将予以退学处理。

九、学费标准(人民币/学年)

23000 元-80000 元/学年,具体以入学时收费标准为准。

十、奖学金

经奖学金评审,复旦大学向优秀的学生提供上海市政府 外国留学生奖学金,奖学金结果将通过邮件通知。奖学金内 容如下:

1. A 类 (全额奖学金)

免交正常学制内学费,提供校内住宿,提供生活费资助 (人民币 2500 元/月)及来华留学生综合保险;

2. B 类 (半奖)

免交正常学制内学费,提供来华留学生综合保险。

有意向申请奖学金的学生,请登录上海市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申请网站: http://study.edu.sh.gov.cn/apply/,按要求完成奖学金申请程序。

登录以上网站后,点击"我要申请奖学金"按钮,进入 奖学金申请页面。"选择学校"请选择"复旦大学";"来华学 习计划"请选择"本科";"申请奖学金类别"请选择"A 类奖 学金"或"B类奖学金"。然后点击"下一步",按要求填写申请信息并上传相应附件。学习起止日期请填写 2024 年 9 月 1 日-2028/2029/2030 年 7 月 15 日 (以所申请专业学习年限为准)。在确认所提供的信息准确无误后,提交申请。

提交奖学金申请后,下载《上海市政府奖学金申请表》,并上传至我校网申系统。

申请奖学金的学生还需提交《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下载地址: https://iso.fudan.edu.cn/16062/list.htm)。

十一、监督保障机制

我校在外国留学生招生过程中做到招生录取公平公正,招生工作全程接受复旦大学纪检监察部门监督。

信访举报电话: +86-21-55664607

联系方式

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工作处招生办公室

地址:中国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 邮编: 200433

联系人: 王老师

邮箱: lei wang@fudan.edu.cn

电话: +86-21-65642258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 8:00-11:30, 13:30-17:00

备注:

- 1. 本简章上述所列日期、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2. 本简章由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工作处负责最终解释。

网申系统填写和上传材料说明

一、网申系统填写说明

- 1. 每位申请人可以最多选择三个申请志愿, 三个志愿专业不 能相同:
- 2. 不可申请本国母语专业(如日本籍学生不可申请日语专业);
- 3. 请谨慎选择"是否服从调剂",选择"是"表示除志愿专业外,符合录取条件时愿意接受其他有空缺名额的专业录取,选择"否"表示仅愿意接受志愿专业的录取,不接受其他专业的调剂录取;
- 4. 申请中文授课专业者,"中文名"为必填;仅申请英文授课专业者,如没有中文姓名,请勾选"无中文名";
- 5. 如为应届高中毕业生,"职业"请选择"学生";
- 6. 高中(或大专)刚毕业,正在申请大学的申请人,"当前工作单位或学校"请填写毕业学校名称;
- 7. 请准确、完整填写"本人联系方式"版块中的联系人/收件 人、手机号码/电话、地址、邮编等信息,以便学校与申请 人联系以及申请人顺利收到录取通知书;中国大陆地区地 址请用中文填写,其他国家或地区地址请用英文填写;
- 8. "教育背景"请按时间顺序完整填写小学至申请时的全部 教育经历:请使用"添加"按钮:
- 9. "家庭成员"为必填项,请完整填写父母及其他家庭成员的各项信息,并设置一名家庭成员为"紧急联系人";请使

用"添加"按钮;

- 10. "在华联系人"是指当申请人本人因有在中国留学期间 相关事务需要联系时,学校可与之联系的居住在中国境 内的人员。如无,可选择"无在华联系人";
- 11. "个人陈述"请务必控制在1500个字符以内(中文,含标点符号和空格)或5000个字符以内(英文,含标点符号和空格);申请中文授课专业,请用中文填写;申请英文授课专业,请用英文填写;
- 12. 网申系统填写申请信息期间,可随时进行"保存"操作, 已填写的内容会全部保留。如想继续填写,请在"我的 申请"中进行编辑;

二、上传材料说明

- 1. 所有上传的材料,只接受 PDF 或 JPG 格式文件,必须为原件或经公证的翻译件的扫描件;同一项材料分多页的,按时间顺序合并成一个文件上传;
- 2. "个人经济能力证明或经济担保证明"为必须上传。经济担保人必须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年满 18 周岁且有稳定收入来源的自然人;经济担保人须如实填写《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经济担保书》,并提供:(1)经济担保人本人的护照首页(外国籍)或身份证(中国籍)的原件扫描件;(2)经济担保人本人的银行存款证明(金额不低于10万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如为非中、英文版本,需提供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翻译件);

- 3. 推荐信**两封**必须是由推荐人亲笔签名的原件扫描件,不接 受电子签名;申请人本人无法上传推荐信的,请选择"给 推荐人发送填写推荐信的链接",并填写对应的推荐人姓 名和邮箱,申请系统会发送相应邮件给推荐人;推荐人需 在 15 天内且不晚于申请截止日期前提交推荐信;
- 4. "证件照"必须上传背景为白色或蓝色近期正面免冠彩色证件照片;请勿上传黑白、艺术照、自拍照等不正规证件照:
- 5. 请上传有效期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以后的护照;请确保申请时所提交的有效普通护照为本人最新的护照,如有必要,请提前更新护照后再提交申请;一经录取,直至入学报到完成前,护照信息不可更改;
- 6. "签证/居留许可"请根据招生简章的要求上传当前有效 签证或居留许可页面,或曾经与出入以及合法居住中国大 陆(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事实相关的签证、居留 许可、出入境签章页面;
- 7. 应届高中毕业生请上传"预计毕业证明",已高中毕业的申请人请上传本人"最高学历证书(毕业证书)"。"预计毕业证明"须由学校开具,并注明入学年月、预计毕业年月;如学校开具的《在学证明》含有以上信息,可替代;
- 8. "成绩单"请上传**高中阶段截至申请时的完整成绩单**原件 彩色扫描件。